

##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高级管理人员李凤飞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凤飞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3%）（具体内容请见公告：2025-103）。

2026年1月19日，公司收到李凤飞先生通知，1月16日李凤飞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1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3%），上述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股份减持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股份来源
李凤飞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1月16日	13.69	140,000	0.0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被授予的股份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凤飞	合计持有股份	567,883	0.12%	427,883	0.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1,971	0.03%	1,971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高管锁定股）	425,912	0.09%	425,912	0.09%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未超过减持计划上限。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没有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李凤飞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9 日